

## Story XXIV 失業者的春天

羅仔看著報紙的徵人啟事欄，眉頭深鎖，里長伯見狀走過去關心：「羅仔，你最近還好吧？看你剛剛在那邊搖頭嘆氣的，是發生了什麼事情啊？」「不知道找什麼工作啦！」羅仔說。里長伯不解地再問：「你之前的工作不是做得好好的？」「講到這個就滿肚子怨氣啦！我之前到工地準備拆鷹架時，我老闆跟我們講說把鐵條、鷹架直接往地面丟，這樣比較省時省力，我就跟他講這樣危險啦！伊就嘸聽，說我不照他講的做，以後就麥來做。結果你看！我在下面負責照看有沒有往來的人車，其他工人一個沒丟準，害我的腳被鋼筋刺穿，結果現在腳一跛一跛的。我老闆還說都是我不小心，才會受傷！現在也沒辦法做工了！就把我炒魷魚了！」羅仔激動地講。

里長伯解釋，根據我國已施行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7條，國家確認人人有權享受良好之工作條件，尤須確保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勞動基準法第8條也規定，雇主對於僱用之勞工，應預防職業上災害，建立適當之工作環境及福利設施。所以羅仔的老闆應該要設立安全工作環境，預防勞工受傷，而不是怪罪羅仔。

羅仔沮喪地說：「現在講這些沒用啦！我現在根本沒辦法搬重物，又沒有一技之長，不知道要找什麼工作，家裡這麼多張嘴還等著我養！我看里長伯你要幫我發動愛心募捐啦！」

里長伯想到巷口賣蚵仔麵線的阿娥，之前也是中年失業，後來到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的職業訓練中心報名學習小吃料理有成，自己出來創業，生意也還不錯，於是便建議羅仔不妨也去職訓中心報名參加自己有興趣的課程，學點技能，或許可以開創事業第二春，並且也提醒羅仔記得去申請失業給付等相關勞保補助，也勉強可以支應短期內的生活開銷。

羅仔感激地向里長伯道謝，稱當初投他一票果真沒看錯人！里長伯笑說：「因為國家依『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6條，確認人人有工作之權利，並採取技術與職業指導及訓練方案、政策與方法，以求完全實現該權利；第9條確認人人有權享受社會保障，包括社會保險。你也要振作，好好努力，多加利用政府的資源，看看能不能因此找到好頭路！」羅仔連忙點頭稱是。

### 人權大步走

國家應確保人人有工作的權利，確保人人享有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並提供各種資源及社會保險。

### 相關規定

- 1、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6條（工作權）。
- 2、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7條（工作條件）。

- 3、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9條（社會保障）。
- 4、中華民國憲法第152條（予以適當之工作機會）。
- 5、中華民國憲法第153條（勞工及農民之保護）。
- 6、中華民國憲法第155條（社會保險與救助）。
- 7、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第10條（基本國策）。
- 8、勞動基準法第8條（雇主提供工作安全之義務）。
- 9、就業保險法第11條（保險給付之請領條件）、第12條（就業促進服務）。
- 10、勞工保險條例第4章（保險給付）。